



## 腾升

学校东门外是市场。在那个闭塞的小城，那里几乎是我们学业之余唯一的去处，是每个人大学生活的重要场域，也是回望过去记忆驻留最多的地方。

东门外是个小小的十字路口，摊位最多，叫卖声最热烈，卖货人眼神最灼灼。一有人出来，这些眼神就会唰唰射出“丘比特之箭”，极尽“吸引”所能。眼睛不敢乱瞟，生怕对上哪个热烈期盼的眼神，一旦发现不会光顾，那个眼神会转瞬冷淡，甚至带上怨意，嘴角一撇露出一种鄙夷。

就我而言，看与逛比买更多。羞涩的囊中，虚妄的自尊，只看不买形同逗你玩的强大羞愧，让我难以忍受卖货人或热切或审视或清冷或高傲的眼神。

但东南角有一个摊位，无需顾忌，眼神尽可自由落脚。那里有半汤、八宝粥、馅饼、土豆丝卷饼……我看的是凉皮。卖凉皮的是一位中年妇女，有时她在应酬顾客，有时在准备食材，有时对上我的目光，我们会相视一笑。有时我会迎着目光走向她，有时我会眼神流转去往别处。

脑中时常浮现的，是那个夏日周六的午后。我跟舍友出来打牙祭，她想吃烤地瓜，我想吃炒凉皮。她径直向东，我拐向东南。午后的阳光刺目寡白，中饭高峰期已过，沸反盈天的嘈杂声消退，食客寥寥，摊主大都在打盹。

我一步跨进凉皮摊，那幅影像就撞进了眼帘。她斜倚在躺椅上，鼻梁上架着一副眼镜，两臂搭于扶手，一本书半立于肚腹，左手扶着封面和近一半的书内页，右手捏在翻离右半扇的一页右上角。黑框眼镜上边框闪着的太阳光，闪亮了她的身形，闪退了周遭。那一刻，世界如此安静，时光如此轻柔——一种朦胧的美妙。

我立住脚，悄声蹲下，坐在马扎上。几分钟过后，她目光转动看到我，嘴角上扬，一抹笑出现，面容闪亮起来。我也跟着嘴角上扬。那一刻，我们似乎远离尘嚣，坐于山巅，脚下是流动的云烟，身旁是昂然的大树，头顶是蓝天白云，触手可及。风卷，云舒，烟散，我们相对相视，不言不语。

忽然，她的眉毛一动，嘴巴张开。微笑不见了，烟云不见了，群山、大树、蓝天、白云不见了。重回人间，我变回食客，她又成摊主。

“吃点儿什么？”她站起身，神情有些慌张，带着怠慢顾客的羞愧。

“来份炒凉皮。”我能听出自己声音中的失落。

“好来，马上哈，稍等。”她合上书，摞在椅子上，一步迈到摊前。洗手，擦手，点火，下油，打蛋，然后油菜、豆芽、凉皮、调料，颠勺，爆炒，出锅。她个子高挺，留着齐耳短发。她的面容，在阳光和灶火的映照下，散发出温婉的气息，随着袅袅烟火，腾升。我第一次理解到生活和生命的区别。

她双手端来热气腾腾的凉皮，舍友正好回来，我们说笑着各自吃起来。她洗了手，斜倚回躺椅，打开书，又回到山巅，云中，树下。旁边打盹的摊主陆续醒来，三五人凑在一起，下起棋，打起牌，“啪啪”的落子声、摔牌声，看客的议论声，隔空对话的吆喝声，此起彼伏，尘世又喧嚣起来。

那年整档案，说需要学校加盖个印章，于是毕业十年后，我再次踏进母校。丹楹刻桷，雕梁画栋，金色毛体校名闪闪发光，校门还是那样古朴又现代。蓝天穹顶，孔夫子躬身微笑、叠手仰望的样子还是那么温和。

“啪”，校办老师痛快地盖上印章。说明情况1分钟，寒暄3分钟，盖章半秒钟。我从东海之滨，穿越千里来到西南腹地，带着一张薄薄的B5纸和一颗杂糅着兴奋与失落、追忆与慨叹等诸多莫名心思的心，用了不到5分钟就把事情办完了。

走出办公楼，我站在最上面的一级台阶上仰望，眯着眼睛。天空携着白云，远走高飞。树冠庞大，厚重的叶子压着长长的枝条，散垂，像老鹰的翅膀。叶子还是绿色的，但是跟春夏的绿不同，透着经霜后的冷和硬，那是它的骨头吧。一旁的逸夫楼，是后来盖的科技楼，看着跟其他的教学楼没有太大不同，除了新一些，楼体白一些。

剩下的时间，干什么呢？似乎应该在校园转一转。

桃李园的假山、小桥、亭台、荷塘、青树，还都是曾经的模样。学院还是那座楼。走上二楼，推开左手南向的教室门。桌子还是那些桌子，摆放的样子也都一样。里面空空的。同学们都去了哪里？只有窗棂下第三排第一张桌子上坐着一个姑娘。时光泛黄，那是我的位置。可姑娘不是我的模样。

“你找谁？”逆光泛旧的光线中，姑娘站起来，询问。

是啊，我是谁？我找谁？我在哪里？我来干什么？我要去哪里？

嗫嚅半天，我说：“你坐在我的位子上。”

姑娘给我拍了两张照，一张我坐在她的位子上，歪头看着窗外，一张我站在教室门里，似乎是姑娘从外而来，我给她开门的。

物是人非，总归令人怅然。怅然，我出了东门。瞥向东南，露天摊位不见了，摊主们不见了，摊主们搭建的棚子也不见了。一排三层商业楼杵在那里，整齐的门面房，鲜亮的花招牌，尖尖的楼房顶。门面房的主人，还是那些摊主吗？炒凉皮的老板娘，是否在某间房子里？闲暇时，是否还会静静地翻看一本书？

东方的天光依旧亮堂，背后的光线逐渐暗淡，门面房的花招牌依次亮起来，炊烟开始腾升。它腾升的样子，跟当年炒凉皮的样子差不多，跟小时候夜幕降临时烟囱的样子差不多，跟陶渊明的“依依墟里烟”也差不多吧。随之一起腾升的，我想，不仅有人间烟火气，还有曾经的那些人和事，那些细小的美好，那些对美好的渴求。



## 街谈物语

□戴发利

## 遥望故乡柿子红

秋末冬初时节，总会有一种带着浓浓季节气息的水果上市。它一点都不贵，大都摆进进城农民的菜摊上，用红彤彤、黄澄澄、沉甸甸的圆润饱满吸引着路人。拿起来咬一口，脆生生、甜津津的。有的则可以剥开薄薄的外皮，吸着吃里面的浆液。满口生津之余，会让人通体感受到天地间暑去寒来的那一缕清冽。

它就是柿子。

看到市场上的柿子，我就会知道，家乡的一棵棵柿子树红了，红遍于岭岭山间、房前屋后，红遍于氤氲田园、袅袅炊烟。

深秋的柿子树，褪去了夏日绿得油亮的繁茂叶子，露出了苍劲而沧桑的铁干虬枝，恣意地伸向天空。一串串火红的柿子在万木萧瑟、西风凋零中格外醒目，红得张扬、红得跳跃、红得闪烁。若有那更晚下树的柿子，还会遇见漫天飞舞的白雪，在雪中更显娇艳。

那些记忆中的定格，就是一幅幅写意的中国画，无极写意。

看到柿子树，我会经常想起三毛的诗：“如果有来生，要做一棵树，站成永恒。没有悲欢的姿势，一半在尘土里安详，一半在风里飞扬；一半洒落荫凉，一半沐浴阳光。非常沉默、非常骄傲。从不依靠、从不寻找……”

在我的家乡，柿子树以及柿子，从来都不是主角，从来都没有受过特别精心的摆弄和照料。

这里极目四望，是苹果树的海洋，苹果是乡亲们过上小康生活最重要的保障。相比之下，柿子树是寂寞的，更或许，一年三季都是柿子如“柿柿如意”的谐音中。他们只是很朴素地觉得，柿子树也有生命和灵性，长这么大不容易，所以即使他们被累累的苹果累弯了腰，也没有随意抛弃柿子树。

而如何让柿子克服不耐储存的缺点，让它们成为收益更高的水果，也是家乡各级主政领导、社会各界的有识之士一直在不断探索的事情，如，果品深加工、柿子采摘游，等等。

但，柿子树就在那里，不喜不悲、不声不响，沉着从容、四季轮回。一年之中，唯一的高光时刻，就是那一树鲜艳的红果，被乡亲们挤点时间，爬上

树杈，用特制的杆子折下来，装进袋子。

柿子收获后，硬硬的、涩涩的，无法下口。小时候我住在姥姥家，每当柿子收获回家，姥姥晚上总要在昏暗的煤油灯下蘸柿子，以脱去涩味。她要烧一锅温水，在一口大缸里用温水泡上柿子，再用棉被盖着保温，期间还要换几次水。很快，柿子的涩味就没有了，变得清脆甘甜。柿子蘸好那一刻，姥姥总要挑一个最大的给我，安抚我吃柿子的急切之情；有的时候她甚至把我从被窝里叫出来，让我睡眼朦胧地捧着嘴。每天放学回家，她总会早早地拿出一个柿子放在炕头上焐热，让我吃完柿子再写作业。在那个年代，这便是令人欣喜的时令水果了。

遗憾的是，直到今天，采摘下来的柿子始终没能浩浩荡荡地走向更远的外部世界。它不耐储存，经不起长途运输的颠簸。家家户户的柿子只能作为副产品，摘下来给老人吃、给孩子吃，给左邻右舍、三里五村的亲戚朋友吃，捎到县城就算是很远了。再有剩下的，就拿到附近的集市上摆摊卖掉，赚点零花钱。

但，村里那些在我从小就有的柿树至今也没有消失。对于乡亲们而言，或许觉得这是一个村、一个家顺理成章该有的棵树，祖上就有，应该传承下去，这是生活的一部分；收获季节那一筐一篓的红柿子，也是知晓节气更迭、稳稳当当过日子该有的东西。

他们不懂关于柿子的那些风、雅、颂，他们不知道千年前的国宝名画《韩熙载夜宴图》里有柿子，也不知道齐白石常画柿子；他们不会吟诵诸如“风在竹梢人在定，鸟鸣红柿落柴床”的佛意诗句；他们也不会过多地沉迷于“柿柿如意”的谐音中。他们只是很朴素地觉得，柿子树也有生命和灵性，长这么大不容易，所以即使他们被累累的苹果累弯了腰，也没有随意抛弃柿子树。

而如何让柿子克服不耐储存的缺点，让它们成为收益更高的水果，也是家乡各级主政领导、社会各界的有识之士一直在不断探索的事情，如，果品深加工、柿子采摘游，等等。

热切期盼，这山川大地能够流金淌银，让我的父老乡亲，脸上滴着汗、心里乐开花！

## 哲理小簿

□李启胜

## 牛筋草

在我的故乡，有一种草学名叫牛筋草。它的生命力极强，只要有土的地方就有它的身影，但它一般爱生长在地堰沟渠，还有乡间曲曲弯弯的小路两旁。在这样的地方，它似乎找到了施展才华的空间，长得非常茂盛，一簇簇绿得油油的。它的根系发达，粗壮稠密，扎进土壤深处，不像有的杂草只要轻轻一拔就连根拔起。要想把它从土里拔出来，就是费上九牛二虎之力，也只能拉断它长在外面的叶片，所以在农村，它还有一个“蹲倒驴”的土名儿，意思就是驴啃牛筋草，就是把吃草驴倒了都拔不出来，这足以证明它们根系是多么牢固发达。凡是种庄稼的人都不喜欢这种草，只要发现地里长了“蹲倒驴”，都会想尽一切办法把它抠出来，扔在地堰沟里或者小路旁。

这些被扔在地堰沟里或者小路旁的牛筋草，展现出了极强的生命力。一场大雨过后，它们竟然又把根扎进土

里，慢慢活了下来。

渐渐地，农人发现这种草也并不是毫无用处。因为根系发达，它可以固牢地堰、沟渠，把土壤死死地控制在它们的根系下，避免下大雨发山洪把地堰子、山路、沟渠冲毁。慢慢地，地堰、沟渠旁都出现了它们的身影。还有那山间小路上，驴车、马车压过的地方，两条白皙的路面弯曲扭曲地伸向无尽远方，中间和两侧的牛筋草旺盛地生长着，远远望去，油画般诗情画意。

我想，如果有哪位画家把这条小路画出来，一定很美，也很浪漫，这是一种中国特有的田园美景。

牛筋草还有更妙的用处。

在那个缺医少药的贫苦年代，长年累月下劳作的母亲关节疼的时候，会把牛筋草叶片剪下拿回来，在夏天的毒日头下晒干煮水喝，说是可以消炎止疼。剩下的，她用罐子

少说多做、热心助人、吃亏是福，这是我父亲——一名农民主共产党员做人的信条，也是他教给我们的传家之宝。

父亲年轻的时候闻过关东，拉地排车、搬运沙石，出了一年的苦力却只挣了几个铜板。后来因母亲一人拉扯不了我们姐弟7人，父亲又回到了山东老家，在生产队里劳作。因父亲是个少说多做的老庄稼人，社员们一致推选他当了生产队副队长。后来大队党支部又根据父亲的为人和工作能力，调他到村里最穷的第12生产队当队长。父亲不怕吃亏、不怕吃苦受累，走马上任担起了重担，从此一年365天都是早上顶着星星走，晚上披着月光归，一千就是12年，直到1983年全村实行包田到户，父亲才卸下这副重担。

父亲在外不怕吃亏受累，在家里也是如此。我爷爷奶奶只有一幢房子，父亲听从爷爷奶奶的安排，把祖辈的遗产让给了哥哥，我们全家直到1963年才用省吃俭用攒下的1100元买下属于自己的住房。

父亲有一副乐于助人的热心肠。从单干互助组到生产队，谁家打井，父亲都是第一个主动去帮忙，而且都是抢着干井下挖泥这个最苦、最累、最危险的活儿。时间长了，他的双腿被凉水冰的青筋突暴，患上了静脉曲张病。家人催着他去看医生，他总是以不得事搪塞过去。父亲还是个能工巧匠，村子里哪家修房盖屋垒平台，都能看到父亲在那儿忙碌的身影。我们邻居有五个五保户老大娘，她们的房屋修缮、庭院卫生、劈烧柴，挑水等日常杂活全由父亲领着我们姐弟几人包下了。不论在生产队领着社员干活，还是在家里领着我们姐弟7人干活，父亲都不是指指点点、唠叨叨叨的指教，而是做给你看、领着你干，样样活计都干在你的前头，让你无可挑剔、心服口服。

父亲在他86岁高龄的时候驾鹤西去，但他少说多做、热心助人、吃亏是福的精神和美德未老，正在他的儿女身上延续着……

午后，小睡一个小时，醒在煦暖的阳光里。坐在床沿，忽然闻到一股奇异的幽香。拉开白纱窗帘，但见阳台东侧的四季桂，粲然怒放。

青绿色的纤细枝条上，一朵朵淡黄色的小花，在两三片碧绿的纺锤形叶子的佑护下，傲然挺立。四片肉肉的花瓣中间，是小米粒似的娇黄的花蕊，细细碎碎，很容易忽略，但是，你若凝目注视，却发现，她似乎占据了整个阳台。她的香味奇特，清幽袭人，浓香远逸。俯下身子，凑近她，贪婪地呼吸一口，沁入肺腑，混沌的大脑，顿时清爽。

桂花不像牡丹那般雍容华贵，不开花时，满树只是茂盛的绿叶，开花时也得仔细地从绿叶丛里找寻细细碎碎的花朵。她娇小、柔弱，不与繁花斗艳，但是她的香味独特，似乎有一种魔力，让人沉醉。

特别喜欢坐在她的身前，痴痴地凝望她柔美的身姿，嗅闻她浓郁的幽香，俗世琐事，尽抛于脑后。午后的阳光，斜射在她的身上，泛起耀眼的光芒。

记忆中，老家的院子里栽植着一株金桂，蒼鬱郁郁，身姿挺拔，在青砖红瓦间，摇曳着悦目的青翠，在炎炎的夏日，婆娑着惬意的清涼。深秋季节，金桂开花了，花朵硕大，椭圆形的叶片宛如碧玉，黄澄澄，明艳艳，厚嘟嘟，很有质感。街门前，那条幽深的小巷，从早到晚，氤氲着浓郁的芳香。邻居经过门口，都要忍不住驻足嗅一嗅。每天放学后，我会跑到桂树旁，沐浴着浓浓的香气，昂起头，痴痴地凝视着黄艳艳的花朵。秋风拂过树梢，枝摇花动，簌簌而落，落在头顶、肩膀，朵朵馨香。问花花不语，低头蹙眉，娇羞宛然。这时的金桂，素蕊吐香，楚楚动人，仿若一个明艳少女，在瑟瑟风中眨着明眸，摇摆着婀娜腰肢，亭亭玉立。启朱唇，睁娇眼，吐芳华。总觉得她会粲然而笑，总觉得她会轻声低语，她在风中摇曳，在阳光中闭眼，在寒露中晶莹。

四季桂的花朵很小，花香不浓，可是，每月都会开放，细细碎碎的小花，微不可闻的花香，装饰了深秋的阳台。她身旁的箭竹，斑斑点点，金光粼粼，锐利依旧，可是，她的根部隐隐泛出淡黄；景天的叶子翠绿厚实，繁茂葳蕤；绿萝绕着铁栏杆，缠缠绵绵。四季桂夹在中间，很不起眼，可是，你回头细看，却被她惊艳，在不起眼的一隅，悄悄吐露芳香。

秋日的午后，很喜欢坐在阳台一隅，捧着一本好书。手边的茶杯，漾出袅袅雾气，丝丝缕缕的茶香氤氲。微暖的阳光透过玻璃斜射进来，照在纤细的桂花身上，泛出熠熠金光。那鲜活的文字，深邃的思想，卓越的见识，随着淡淡的桂花香味，慢慢浸透我的心中，我的全身，暖融融的。

望向窗外，天空湛蓝，远山似黛，层林尽染，火红的枫叶像簇簇火焰。茂密的森林，蜿蜒的河水，青砖红瓦的民居，缀在枝头的红艳艳的苹果，突兀地在马路上驰骋的载满红苹果的一辆辆三轮车，仿若秋日里的一幅水墨画，让人平安喜乐。我贪婪地呼吸着奇异的桂花香味，眺望远处的山水，陶醉在美景中，无法自拔。

储存起来，在漫长的冬天泡上一壶当茶饮，喝起来有股子青甘的味道。

小时候，放学后母亲让我去拾草，我就拿着镰刀去割这些长得跟女孩子的长发一般的牛筋草，背回来晾干，做饭时引火用。

牛筋草也是牛羊爱吃的草。一到夏天，那些放牧人就会赶着羊群和牛群到田间地头吃草。牛羊吃牛筋草，像是给它们理了发。用不了几天，牛筋草就跟年轻力壮的小伙子头发一样，蹭蹭地又长起来了。

有一年夏天，在我家自留地旁的牛筋草里发现了一窝不知名的小鸟，我想把它们拿回家养着，心地善良的母亲不让，说：“你把它们拿走了，它们的父母不着急啊！”再说，你拿回去养不活的话，不是祸害了一条条生命吗？”

母亲的话顿时让我打消了这个念头。打那以后，我经常过去看那一窝小鸟。我感觉它们的父母一定很聪明，用这样松软的牛筋草做窝，既不用铺垫，还牢固稠密，也不用担心雨淋或是大水把窝冲走。

我还发现了一个奇特的现象，就是路旁这窝小鸟周围的牛筋草都让牛羊群啃干净了，唯有这一窝里面有幼崽的一面，这或许就是大自然生存的法则。

## 吃亏是福

| 追忆我的父亲

□ 张益敬

## 又闻桂花香

□ 林春江

心香一瓣